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HBSTZB26-001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有资金:262.8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次物业招标服务仅涉及室内物业服务，服务面积共计18465㎡**；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3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投标人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投标人（企业）、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需提供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 ②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需提供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 ③投标人（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需提供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 ④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9-18 08:30:00到2026-09-23 17:30:00。**

获取方式：**4.1时间：2026年09月18日至2026年09月23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2：30至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右翼前旗兴安盟盐业公司院内 4.3方式：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合格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基本信息（企业名称、联系人、邮箱、联系电话等）获取招标文件。 4.4投标人可将上述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hbeist@163.com）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邮件主题需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全称，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邮件并确认资料无误后，将以邮件形式回复并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 4.5请投标人确保所提供的邮箱地址、电话准确无误，以便及时接收相关文件和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6售价：500.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10-09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右翼前旗兴安盟盐业公司院内湖北盛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10-09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右翼前旗兴安盟盐业公司院内湖北盛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兴安北大路108号**

联系人：**孙啸吟**

电话：**15048238827**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盛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右翼前旗兴安盟盐业公司院内**

联系人：**林佳博**

电话：**15598996498**

邮件：**hbeist@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STZB26-001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项目资金自有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2.2 物业项目概况：本次物业招标服务仅涉及室内物业服务，服务面积共计18465 ㎡

2.3 物业服务地点：乌兰浩特市、科右前旗、突泉县、扎赉特旗、科右中旗、阿尔山市

2.4 招标范围：①保障办公楼环境卫生清洁干净，共用部位、公共场地的顶、墙、地清洁、保养和垃圾清运及时②保障食堂正常服务③保障公车安全使用④保障办公楼值班值守工作。

2.5 物业管理服务期限：一年

2.6 最高投标限价：262.8 万元/年

2.7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3 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投标人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投标人（企业）、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中

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需提供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

②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需提供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

③投标人（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需提供在该网站上的查询截图）

④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2026 年 0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09 月 23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2：30 至 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右翼前旗兴安盟盐业公司院内

4.3 方式：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合格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基本信息（企业名称、联系人、邮箱、联系电话等）获取招标文件。

4.4 投标人可将上述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hbeist@163.com）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机构，邮件主题需注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全称，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邮件并确认资料无误后，将以邮件形式回复并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

4.5 请投标人确保所提供的邮箱地址、电话准确无误，以便及时接收相关文件和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6 售价：500.00 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09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右翼前旗兴安盟盐业公司院内湖北盛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兴安北大路108号

联系人：孙啸吟

电话：15048238827

招标代理:湖北盛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右翼前旗兴安盟盐业公司院内

联系人:林佳博

电话:15598996498

邮箱：hbeist@163.com